

证券代码：300263

证券简称：隆华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016

债券代码：123120

债券简称：隆华转债

隆华科技集团（洛阳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隆华科技集团（洛阳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4月13日上午9:30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方式在公司一号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日以邮件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占明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与会董事对本次會議需審議的全部議案進行了充分討論，並作出如下決議：

一、審議通過《2022年度總經理工作報告》

董事會聽取了總經理劉玉峰先生所作《2022年度總經理工作報告》，認為2022年度經營管理層有效執行了董事會、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，並結合公司實際情況對2023年的重點工作做了詳細規劃和安排。

表決結果：同意9票，反對0票，棄權0票。

二、審議通過《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》

公司獨立董事呂國會、胡春明、董治國向董事會提交了2022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（具體內容詳見中國證監會指定的創業板信息披露網站），並將在2022年度股東大會上進行述職。

表決結果：同意9票，反對0票，棄權0票。

此議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東大會審議。

三、審議通過《關於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的議案》

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审议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股份 11,035,960 股后股本 893,286,97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30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。

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，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《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，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，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，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全资及控股下属公司提供综合授信担保的议案》

《关于为全资及控股下属公司提供综合授信担保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，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议案》

《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，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，与立信协商确定其年度审计报酬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。

独立董事就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3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根据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授信种类包括各类贷款、保函、信用证及承兑汇票等，各金融机构的授信额度以该机构的授信为准。

上述有关申请授信事项，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（包括但不限于授信、借款、担保、抵押、质押、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、合同、协议等文件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确定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、津贴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董事会同意 2023 年度董事薪酬、津贴，具体如下：

董事长李占明先生、副董事长李占强先生年度薪酬参照总经理标准发放，不再另行发放董事津贴；董事刘玉峰先生在公司担任总经理，董事李江文先生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，董事李明强先生在装备事业部担任副总经理，董事田国华先生在公司担任节能环保首席专家、装备事业部总工程师，该部分董事按其所担任职务发放薪酬，不再另行发放董事津贴；独立董事吕国会先生、胡春明先生、董治国先生不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，其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 8 万元。

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董事薪酬、津贴	表决结果
李占明先生	同意 6 票，李占明先生、李占强先生、李明强先生回避表决；
李占强先生	同意 6 票，李占明先生、李占强先生、李明强先生回避表决；
刘玉峰先生	同意 8 票，刘玉峰先生回避表决；
李江文先生	同意 8 票，李江文先生回避表决；
李明强先生	同意 6 票，李占明先生、李占强先生、李明强先生回避表决；
田国华先生	同意 8 票，田国华先生回避表决；

吕国会先生	同意 8 票，吕国会先生回避表决；
胡春明先生	同意 8 票，胡春明先生回避表决。
董治国先生	同意 8 票，董治国先生回避表决；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为充分发挥和调动公司高管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，更好的提高企业的营运能力和经济效益，增强公司高管人员对实现公司持续、健康发展的责任感、使命感，确保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，高管人员的薪酬以企业绩效为基础，根据公司 2023 年度销售收入和利润的实现情况确定。

总经理刘玉峰先生基本年薪 130 万元，副总经理李江文先生、副总经理/董事会秘书张源远先生、副总经理/财务总监段嘉刚先生基本年薪 100 万元，绩效年薪均按公司 2023 年度销售收入及利润情况以及担任职务的履行情况确定。

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高管薪酬	表决结果
刘玉峰先生	同意 8 票，刘玉峰先生回避表决；
李江文先生	同意 8 票，李江文先生回避表决；
段嘉刚先生	同意 9 票；
张源远先生	同意 9 票。

十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《关于〈公司章程〉等制度修订内容对照表》及《公司章程》（2023 年 4 月）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《关于〈公司章程〉等制度修订内容对照表》及《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2023年4月）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》

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十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审议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十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23年5月8日14:00在公司一号会议室（会展国际13A）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。会议具体事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《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隆华科技集团（洛阳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三日